

证券代码：002588

证券简称：史丹利

公告编号：2022-039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参股公司湖北宜化松滋肥业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概述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湖北宜化松滋肥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参股公司湖北宜化松滋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滋宜化”）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滋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滋市支行申请的共计61,123.90万元借款，按照公司出资比例49%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9,950.71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其余51%比例的担保由松滋宜化的控股股东提供。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截至目前，担保协议尚未签署。

松滋宜化为本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胡照顺先生在松滋宜化担任董事职务，故松滋宜化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担保构成关联担保，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担保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本次关联担保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被担保人（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湖北宜化松滋肥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087585488389K

住所：松滋市陈店镇全心村（临港工业园通港大道旁）

法定代表人：严东宁

注册资本：78431.37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9日

经营期限：长期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化肥、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制造、销售；硫酸、磷酸、氟硅酸、氟硅酸钠制造、销售（有效期至2023年6月14日）；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

股权结构：湖北宜化肥业有限公司持有松滋宜化51%的股权，公司持有松滋宜化49%的股权

实际控制人：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7,368.30	258,297.58
负债总额	161,081.14	136,930.33
其中：流动负债	134,686.10	115,660.39
银行贷款总额	75,178.65	67,712.07
净资产	46,287.15	121,367.25
或有事项	28,800.00	26,800.00
其中：对外担保	0.00	0.00
抵押	28,800.00	26,800.00
诉讼与仲裁	0.00	0.00
项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13,633.38	150,400.12
利润总额	34,093.36	25,230.97
净利润	31,633.35	21,090.43

经查询，松滋宜化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松滋宜化在中国农业银行的评级为A、在浦发银行的评级为BBB、在中国银行的评级为D、在中国工商银行的评级为A。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目前，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公司为松滋宜化向金融机构申请的共计61,123.90万元借款，按照出资比例49%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9,950.71万元的连带责

任担保，其余51%比例的担保由松滋宜化的控股股东提供。

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后，公司将与有关金融机构依法签订正式担保协议，公司将根据生效的担保协议的约定承担担保责任，具体的保证方式、保证范围、保证期间以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正式担保协议的约定为准，公司将会后续披露正式担保协议的签署情况。

四、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自2022年5月松滋宜化成为公司关联方至发生本次担保业务期间，公司与松滋宜化累计发生关联交易2次，累计发生关联交易49,166.4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77%，其中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同意对松滋宜化增资19,215.69万元，本次拟对松滋宜化提供担保29,950.71万元。

五、本次担保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为松滋宜化提供担保，主要原因为公司作为松滋宜化参股方，需与松滋宜化控股股东按股权比例分别对松滋宜化在金融机构进行经营性贷款承担担保责任，松滋宜化控股股东按51%的比例为松滋宜化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公司需按49%比例提供担保。松滋宜化目前信用良好，不存在逾期或不能偿还借款的风险，本次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本次对松滋宜化提供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对外担保情况，没有担保债务发生逾期或诉讼的情形。本次对松滋宜化提供担保以及对全资子公司山东华丰化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生效后，公司担保额将为59,950.7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91%，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将为30,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9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额将为29,950.7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95%。

七、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松滋宜化提供担保，主要原因为公司作为松滋宜化参股方，需与松滋宜化控股股东按股权比例分别对松滋宜化在金融机构进行经营性贷款承担担保责任，松滋宜化控股股东按51%的比例为松滋宜化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公司需按49%比例提供担保。松滋宜化目前生产经营状况正常，具有偿债能力，担保

风险可控。本次担保公平对等，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该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担保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公司本次为松滋宜化提供担保，主要原因为公司作为松滋宜化参股方，需与松滋宜化控股股东按股权比例分别对松滋宜化在金融机构进行经营性贷款承担担保责任，松滋宜化控股股东按51%的比例为松滋宜化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公司需按49%比例提供担保。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胡照顺先生在松滋宜化担任董事职务，故松滋宜化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担保构成关联担保。本次担保公平对等，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将该担保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九、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为松滋宜化提供担保，主要原因为公司作为松滋宜化参股方，需与松滋宜化控股股东按股权比例分别对松滋宜化在金融机构进行经营性贷款承担担保责任，松滋宜化控股股东按51%的比例为松滋宜化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公司需按49%比例提供担保。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胡照顺先生在松滋宜化担任董事职务，故松滋宜化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担保构成关联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该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担保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备查文件

-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参股公司湖北宜化松滋肥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
- 2、独立董事关于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日